

# 《大乘起信論》8

開示：<sup>上</sup>圓<sub>下</sub>淨法師

日期：2024.10.07

## 一、為「立義分」作結

《大乘起信論》的正說共有五分，上一（第七）講將第一分「因緣分」說完，並進入到第二分「立義分」。而在接往第三分「解釋分」之前，還需對「立義分」作個小結。

### • 開顯三大之義

「立義分」要說的是世界悉檀（歡喜意），以及開顯一心二門三大，所談內容仍屬於大乘的因相，還不是果相。

之前的課程中已講述，此論的正說五分之中的第一因緣分是總說五分，接著第二立義分、第三解釋分、第四修行信心分是修大乘的因相 - 即大乘起信能成功的因子；亦即須依此三分建構好道理並多加熟悉，以運用來觀照，續而發心並實際修行，如此才能完成大乘起信後的果相；而其果相不可具說，具有說不完、談不盡的力量。其中第二立義分的「立義」是建立「法」和「義」，第五勸修利益分的「利益」（與「立義」同音）是好處的意思；正說五分中的第五-勸修利益分才是（大乘）果相。

上一講主要談三大-體、相、用。須熟悉這三大，它是諸佛能至達如來地的因由；諸佛能成就大乘無盡功德與大力量，以至能度盡眾生的因由，就在於修學成就了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，此內容就表述於「立義分」中。

### • 以世界悉檀講說究竟義理

「立義分」主要在講述世界悉檀（歡喜意），以來開顯一心二門三大；諸佛如來成就究竟圓滿果的義在此分樹立，配搭的是世界悉檀的宣說之方。這是何意呢？就是要懂得眾生最初始聞法的普遍現象，此即為世界悉檀的切入處點。

在開說法義之時，都先講述得令眾生普遍理解而能被開啟的內容，為之引入一心二門三大。因此，宣說者要能清楚地體認，並非顧慮聽者聽不懂深奧的法義，而

是必須用世界悉檀的說法方式，助益眾生得以清晰地理解究竟義。

可別認為：對方哪聽得懂「空」之理！太深奧了、太遙遠了。然而，「空」理就是聽法、學法之始；假如沒有以這個作為起點，就沒有開始。學習佛法就在於去除眾生的執著，而眾生已經太過執著，如果又再談實有，只能在此不斷地盤旋，最後徒具輪迴。因此，應當有力道地宣講得以引導聽法者去除執著的法義，便就是佛陀講說的究竟實相道理－空。

「空」就是實相、就是中道，講說中道實相的究竟義理就是－空，因此，一開始就要帶大家走向「空」理的學習，方能越來越接近佛陀出世教化的本意。如果只在世間實有觀中盤旋，依然跳脫不出執著，因為實有只能連接到實有，必須要有空性智慧的注入，並運用世界悉檀，方能斷除實有。這是《大乘起信論》的說法結構，編排得很好，教導我們能引導眾人的說法方式；因此，任何時候向人們談說佛法時，都需要掌握這個要點。

## 二、解釋分

### (一) 立義分的廣說

解釋分旨在對立義分進行廣說，所以在立義分中所建立的三大－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，到了解釋分會再仔細地述說，並進而談如何施作這三大。也就是要詳細地說明——雜染緣起和清淨緣起；因此，解釋分有兩個重點；第一立義分的廣說，第二詳說染淨緣起。

- 解釋分
- (一) 立義分的廣說
- (二) 結前啟後
- (三) 標列正解

### 1. 再談大乘因種

前述立義分末句提到～

「一切諸佛，本所乘故。一切菩薩，皆乘此法到如來地故。」

句中「此法」就是體相用三大，「乘」是乘載；此句說明-必須依體相用三大的修學才能夠成就，因其所能發揮的是極大的功德力量，是難以言喻的，但確實能顯出緣起諸法中所展現的用，能使菩薩依著、乘著這一個法（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）修學而成就，至達如來地，意在教示行者——學佛須依體大、相大、用大作為修行的因種。

因地中所種下的因種即是日後所要成就的；若用善根與善業兩種思想來看視，很容易區分出因種的重要性；例如，若用著俗世間的凡夫情見來行作三寶事，雖能積下善業，但因未能建構大乘因種，即使花了幾十年的修學時間，智慧的增長可能還不如一個修學才一年的人，因為此人取拿到的是正確的因種——即是善根。

佛陀之法與世間之法很不一樣，不同處在於是否植入正確的因種，如此，即使只是在家好好地練心、運心，都能成就法界功德，這在閉關修學的大德師身上是屢屢可見的，原由在下對因種，其修學的因地種子便就是——體大、相大、用大。此三大內容在上一講中已有簡略地說明（見第7講記錄第5、6頁）。

## 2. 細說三大 - 體大、相大、用大

《瑜伽師地論》所說的大乘因種，可以三句話作解-「何其自性本自清淨」、「何其自性本自具足」、「何其自性能生妙法。」此三句之意即是三大 - 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，說明如下：

### 體大-何其自性本自清淨

「何其自性本自清淨」是在描述恆常不變的真如之體；「真」是真實不虛，「如」是恆常不變；「真如」在任何時候都不會變更，無論做了什麼事、被什麼人影響、造了怎樣的惡，真如都不會變，這是非常大的契機機緣，能夠救人救心，可以感化人，因為每個人皆有真如，否則無論如何感化，都拉不回一個造重惡之人；每個人皆具真如本體，令使不會被環境因緣所翻騰、摧倒、破壞，這就是「何其自性本自清淨」之體大的概念。

### 相大-何其自性本自具足

「何其自性本自具足」意指-真如能生極大的功德；因此，行者當依循著真如，令使修行產生極大的功德，令使具足功德而能成。如果在生命中有很多過失罪業，

透過佛陀之法的教育，而能還復成本自具足的真如，功德的生成便是必定的，因為它原本就具足，具足的是體大所展現出來的功德；我們當非常肯定這點，此即-相大。為何談及相大時，要說功德具足呢？因為體大所展現出來的功德便就是相大，這個「相」指的是緣起諸法中的多種相貌，也就是，行者深入各種環境因緣、各類事境，以來完成體大的功德，若肯定這種觀念，便是具足的。

這種觀念就在肯定生命的價值，由此可見得—一大乘與二乘不同之處。二乘只修到「何其自性本自清淨」，能修得空性，但是不能夠理解生命的價值，因為在二乘的修法裡，淨化的方式是「滅色取空」，將實有全部出清而取證空，並非在各類環境因緣中修空，因而無法走到「何其自性本自具足」的相大。

### 用大-何其自性能生妙法

體大、相大屬於思想中必須要建構好的清晰概念，用大是要將所建構的思想展現出來，讓眾生明白-確實能用；而，若要真實地展現其用，必須先讓思想概念透明，才展現得了；體大、相大完成後，才能展現「何其自性能生妙法」的用大，也就是—須於緣起諸法中施作，方得以產生妙用。

- 修學三大的功用

《瑜伽師地論》說大乘因種就是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，而，修學過這「三大」概念的行者，內心會有兩種相貌：

第一種相貌 ~ 雖然墮惡業，速疾能悔。雖然墮惡業，可是能夠速疾地悔改。

第二種相貌 ~ 若墮惡趣，終不久留。即使墮惡趣也不會久留。

若修學過三大，縱然尚未修成，程度不深、功力不足，但已具有這概念、觀點，如此，會產生增上慚愧，「雖然墮惡業，速疾能悔；若墮惡趣，終不久留」。

- 三大的修學關係

再者，談談這三大的修學關係。體大與相大是觀照力；用大是行動力。觀照體大、相大而產生出用大，用大要透過六波羅蜜的施行以來產生出妙用，所以「何其自性能生妙法」放在用大這裡來說明（後文會再詳細說明體大相大用大的修學）。

### 3. 大乘四信與小乘四不壞信

本論所講述的大乘起信有四項 - 信根本、信佛、信法、信僧；信根本就是體大、相大加上用大，用大是行動力，其實就是對於體大、相大要能起信而產生出用大 - 行六波羅蜜後獲得功德，這就是 - 信根本。

小乘的四不壞信是信佛、信法、信僧、信戒；雖然二者都有信佛、法、僧，但本論是把信根本放在第一位，小乘的四不壞信則是把佛法僧放在前三位，信戒放在最末。

佛法僧是屬於外緣力，本論說的信根本是內因力，即是大乘的因種，也就是真如；對於真如的理解得以展現出體大、相大、用大。由方才的說明可知——理解「體大」這個根本的存在就能斷惡；「相大」可令使斷惡而生善，能在緣起諸法中產生功德；「用大」便就是度眾生，如此真如便能顯，故說體大、相大、用大所產生的作用即是～斷惡、生善、度眾生。

小乘的四不壞信，前面三個是佛法僧三寶，第四個是信戒。這個戒是小乘的因種，偏重在斷惡，由此可看出，大乘的因種是真如，小乘的因種是戒；大乘的因種（真如）著重的意義在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，能做到的是～斷惡生善度眾生，小乘的因種（戒）偏重在～斷惡。

信佛、法、僧這三個都是屬於外緣力，意指-外加給我們的教育，是「心」以外加給我們的補充力量，所以稱作外緣力。內因力在本論中指的是信根本，而四不壞信的根本是戒，就可知大乘戒和小乘戒的不同處；用一條條的戒條加以規範，達到斷惡的目的，是小乘戒表現出法體行相的守戒方式。大乘戒則以建構思想為主要，達到規範的深意，反倒不侷在戒條的相狀。

#### • 小乘～斷惡修空

小乘初果聖人對於佛法僧三寶產生堅定不移的信心，會用生命供養、歸依三寶，這是屬於外緣力，因為它是由內在以外施行出來的，以此來使自己完成內因力的強化，這是外緣力和內因力的關係。小乘戒能產生清淨的功德，因此小乘初果聖人具有清淨戒功德。小乘內因力是防非止惡，對於惡法予以排斥，但並不是對立，而是對治，這與世間所講的對立不同；只是，這樣的作法會令眾生感覺到被對立，然而，這並非小乘在施行法要的本意，其意原是為令使惡不復存在。

在小乘行法當中，唯一的目標就是朝向空性而走，因此小乘修學者配搭戒的修學，

再加上道品的施作，很容易入空性，絕非要把眾生給攆走或打壓、摧殘，而是在其根本思想中，認為「惡」不能與「善」相容，所以必須去惡。小乘修學的情態就是將戒完成，並以恭敬、供養三寶（佛法僧）這個外緣力來增加內因力的強化，讓持戒能得戒功德，更加地清淨起來，好於讓自己本身修空的這一條道途走得順暢。因此，小乘戒的理路是明確地防非止惡。

#### • 大乘～稱性起修

大乘佛法的根本是真如，隨順體大相大用大而稱性起修；稱著什麼性？這個性是本質，就是真如，稱著真如起修，這與小乘很不同，一開始就立在真如的位置上，所以大乘完全肯定-眾生的體性是相同的，與佛一樣，無二無別，於聖凡皆不增不減。

真如是真實不虛、恆常不變的，這種功能極大；而大乘思想又是稱性起修，因此對於惡的觀點是一一有所破壞就有所建設，有所建設就能助成真如顯發；以善惡因果的觀點則會認為一一若現前眾生有不當的造作，因果會直接還復給他，令其自食惡果，這是在果現中有所破壞的現象。

如前述，小乘的思想非對立觀，而是眾生會對號入座。於大乘而言，不是對號入座的思想，是為「有所破壞、有所建設」，意指-即使是破壞的，仍可以被建設，因此，大乘思想的立足點確實與小乘思想有所不同。

就修行而言，小乘行者能很快地入空性；而，大乘在整個修行過程之中，能產生出莊嚴的大價值，因為，一直在接觸環境中的因緣、處理眾生事，借境修心，心靈依據三大（體大相大用大）而稱性起修，令使修出滿滿的瓔珞；原由在於，大乘的思想是 - 破壞也就在建立自性具足的善根；大乘思想中的生善，就是隨時準備要走向眾生，因此，不會將眾生革除；度得了眾生才是大乘的善，這部分是不共小乘的，但在斷惡的部分則和小乘相與共，只是修行的起點很不一樣；大乘是稱性起修，其根本是真如，小乘的根本是戒；雖然二者修行的根本思想不同，但在性戒、遮戒的部分，彼此相同，都能夠做到斷惡。

縱然大乘是稱性起修，思考是以真如為開端，但仍會同意小乘的修行方法，因為大乘的胸懷寬大，自然功德必是極大。

總之，佛陀的根本教法就是大乘佛法，而小乘是大乘的旁支，是佛陀為實而施權

的方便教法。

#### 4. 觀照與實修

世間學問的研究能產生知識，它的方向是向外追求，但是不能解脫煩惱與減輕罪業。而佛法的教義能引發我們向內觀照，得到解脫煩惱及消除罪業，不共世間學問且具有極大的力量。不共的意思是指非常不一樣，但並非意指獨尊，非有高低的想法，因為佛陀教育是極為慈悲的。

佛法不共世間法在於——佛法的教義具有「乘」的功德，世間學問與佛法教義便由此處分岔開來。誠如「立義分」末句所言：

「一切諸佛本所乘故，一切菩薩皆乘此法到如來地故。」

當佛法在心中不斷地運行，便可以消除煩惱與罪業，趨向清淨安樂的彼岸。

關於「乘」的功德力量，在經論中所提出來的修持方法有所差別，本論說明大乘功德產生的方法是依三大的義理—體大、相大、用大來作修，並特別提出體相用三大的修學主要包括兩個部分：**觀照力**和**實際修學**。

觀照之中須含具發心，發心後修學，修學後又再續發心，因此發心是相續不斷的，這使得——從**觀照**到**發心**到**修學**，修學後又要再發心，又再返回觀照而成為修持三大的循環；尤其，於此循環的過程中，發心需要多番多次的相續，無有間斷。

##### • 發起三心 觀照一念心性

本論講述——透過對真理的觀照，須發起三心—直心、深心、大悲心，觀照一念心性的本性，具足體大、相大；這一念虛妄的分別心，其本性是清淨、具足功德的，故，具足體大、相大。而，須要發起三心來著重觀照，才能夠觀成；因此，發心很重要。

萬益大師的注解很有意思！把觀照力和實際修學列出來，發心別列在旁邊，說它很重要，不用列進來，就是直接掛在心上的意思。

發起菩提三心（直心、深心、大悲心），導導引虛妄顛倒的分別心來鍛鍊-觀照體大、相大。先觀照體大；體大是真如平等，無增減故；再來觀照相大，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，再持續發起菩提三心，以助真實地安住於大乘種性。如此，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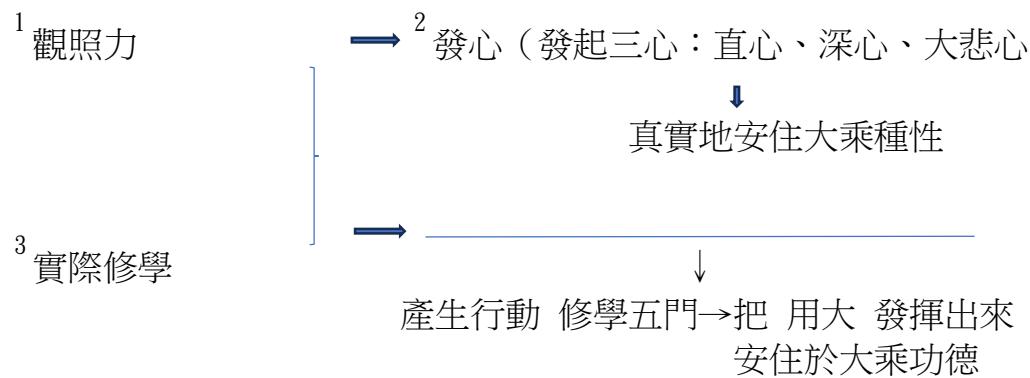
菩提三心而後了解體大相大以來觀照，又再發這三心，這樣的循環如同在打棉被一般，蓬鬆的棉被越被打越紮實，最後壓縮成紮實的一小塊，便於使用及存放，具有各種好處。發心也是如此，頭一回先發心以來觀照體大和相大，然後又再發心，如同棉被又一次地被壓縮；對於發心更加理解，對於體大相大也更能體會後，以此來增加對大乘種性的觀照，直至真實地安住於大乘種性。

- 觀照後的實修 - 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止觀

大乘種性就是大乘的根性、因種，即是真如。而，若欲談此真如，就須了解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，從而產生修學五門的行動。

這五門是指六度（施、戒、忍、進、禪、慧）的前面五個：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和止觀；將禪定直接說成止觀，可見在馬鳴菩薩的世代，對於「定」的看法是比較具實而真切的，都用止觀；然而，為什麼未列出六度中的般若？因為般若是要產生出來的，就是前面這五度～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和止觀的實修得以生出般若（慧）。

因此，實際的修學就在五門的行動、施作，以來斷惡、修善、度眾生，表現於身口意之中；它的用途是能把「用大」發揮出來。為什麼要發揮出來呢？為了要安住在大乘功德，趨向於離苦得樂的成佛之道，其目標、指向就在此。至此，心中會有份圖表：第一個觀照、第二個發心、第三個修學，但是在體相用三大修學中，主流是觀照力和實際修學這兩項。



**觀照力**的解釋是～觀照這一念心的本性具足體大和相大，這一念虛妄分別心的本性是清淨、具足功德；**發心**的解釋呢？持續發起三心 - 直心、深心、大悲心，要一直發到真實地安住大乘種性，才算到位。而要真實地安住大乘種性，需要透

過修學；修學的解釋是～產生行動、修學五門，用以斷惡、修善、度眾生。它的用途是要把「用大」發揮出來，直至最後的指標是～安住在大乘的功德，趨向於離苦得樂的成佛之道。

本論的修學是從內心的觀照產生發心，由發心帶動整個六波羅蜜的修學，生命得到正確的思考與行作，不顛倒地安住在大乘功德的信根本(本論四信之第一信)。根本便就是真如，談及真如就要說到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，至終趨向於離苦得樂的成佛之道，這就是《大乘起信論》的修學法要。

而，若內心要能產生觀照，就必須要先對觀照有所了解；必須要有教義的基礎才能觀照，所以前述的立義分先簡要地說明一心具足三大的法義，接續尚需詳細地把內心的相貌作一番解釋；因此，解釋分是立義分的廣說，這是第一項，第二項就在講述雜染的緣起和清淨的緣起。

### 解釋分

- (一) 立義分的廣說
- (二) 結前啟後
- (三) 標列正解

#### (二) 結前啟後

接著請看解釋分的內文：

已說立義分，次說解釋分。

這是「結前啟後」，解釋分之前的立義分所談之法和義，在講說體大相大用大的意義，闡明-還滅門是在修真實心，安住大乘。

次說解釋分；解釋分是要說還滅門和流轉門，把還滅門放前面，後面再講述流轉門，因為要對立義分作詳細廣說，而立義分是還滅門，所以就先談還滅門再談流轉門。為什麼？為了加強觀照力；解釋分就是為了加強觀照力。

前面說大乘功德的修學在「心」，修真實心，觀察這一念心具足體相用三大，就是安住大乘。發心要發到什麼程度才算穩固？就要到真實地安住大乘種性，這是

立義分的大意。以下把這樣的「心」於解釋分再作詳細的說明。

解釋分

- (一) 立義分的廣說
- (二) 結前啓後
- (三) 標列正解

**(三) 標列正解**

前面的立義分偏重在清淨功德的緣起，就是還滅門，十二因緣中某一個斷了，其他就全部都斷，這是還滅門。解釋分就是廣泛地說明還滅門和流轉門兩個因緣。接著是「標列正解」，其內文如下：

解釋分有三種。云何為三？一者、顯示正義；二者、對治邪執；三者、分別發趣道相。

解釋分內涵有三部分 – 顯示正義、對治邪執、分別發趣道相，說明如下：

**第一顯示正義**，顯示正義本身的義理是發明，就是發起明確的說明以顯出大乘佛法的要義，也就是發明生命的真相，包括流轉門和還滅門。這個顯示正義是屬於因地修學的觀照力。

**第二對治邪執**，主要要說對治顛倒的執取 – 我執和法執，為了要再次加強所顯示的正義，也就是透過對治邪執之後，再次加強、加重因地修學的觀照力。顯示正義和對治邪執這兩個都是屬於觀照。

**第三分別發趣道相**，主要在講說發心趨向於無上菩提，真正發三心 – 直心、深心、大悲心；並且凡夫到成佛的發心，需要走一條信解行證的道途，從信成就發心、解行發心到證發心。

顯示正義、對治邪執這兩個是觀照，觀照後要成就功德相貌，即是分別發趣道相。

知道了解釋分主要的三大項之後，後續就正解這三大項。

**1. 顯示正義**

先說顯示正義，顯示正義是要表達大乘佛法的因緣觀。

顯示正義者，依一心法有二種門。云何為二？一者、心真如門，二者、心生滅門。是二種門皆各總攝一切法。此義云何？以是二門不相離故。

### 「心真如門」和「心生滅門」

解釋分的第一項要顯示正義；若欲想離苦得樂，就必須要掌握「心」；這顆「心」有兩個門－「心真如門」和「心生滅門」，「心真如門」顯現隨緣不變的體性；「心生滅門」顯現不變隨緣的作用。隨緣不變和不變隨緣這兩句其實不難分辨，看落在哪裡。隨緣不變落在「不變」，所以歸屬「心真如門」，因為真如是真實不虛、恆常不變的；不變隨緣，落在「隨緣」，所以歸屬「心生滅門」，隨順緣起諸法的生滅現象，並藉此現象產生出修為的功德，歸還真如。

「心生滅門」顯現不變隨緣的作用，於染境則呈現殺盜淫妄；意即——眾生的心屬於生滅門，眾生心固著在染的境界之中，就會導向殺盜淫妄；於淨的境界之中則顯現施戒忍進禪慧；所以眾生的心是生滅的，會被染境所染習，也會被淨境所熏習，還不穩定，故產生生滅現象。

方才解釋了兩門～真如和生滅，接著解釋「門」這個字：

### 門之二義

門有二義：一者區別義、二者通達義。

**區別義**：把真如、生滅加以區別；已說明了一心開二門，有真如門和生滅門。真如門是絕待平等的，顯現十法界的共同生命，是整體生命的相貌；整體生命就是沒有誰不是這樣的，整體一致，大家都一樣，都有這個真如，眾生一切都相同，在聖在凡皆不增不減。生滅門是相對差別的，真如門是絕待平等的；生滅是相對差別，意指——在共同生命的原點基礎裡，每個人的流轉中積集不同的業力，使得顯現出來的果報差別就很大，形成個體生命的相貌；而，真如是整體生命的本質，每一個人都相同。

**通達意**：真如門與生滅門可以互相通達；方才的區別義是將真如門和生滅門作區別，而，通達義是指兩個門互相通達，說明如下～

從真如門趨向生滅門而成凡夫，因為凡夫本具有真如，但怎麼又轉入生滅呢？就因一念妄動；動了，就入了生滅。凡夫是從真如門通向生滅門，迷真取妄，於是

真如門關閉了；一心開二門，當真如門全關，另一邊的生滅門便就全開了；而，生滅門開啟是因迷惑的流轉因緣，因由都在於迷真取妄。當然，凡夫也可以透過修為從生滅門返回真如門，本論的內容就在教導我們如何回歸真如，從生滅門通達真如門，還歸本來面目。

這二種門都各設有雜染的流轉之法及清淨的還滅之法。真如門是染淨諸法的總相；雜染法的體性是清淨，清淨法的體性也是清淨，只是迷悟不同。生滅門是顯現諸法的別相，當迷惑時就顯現雜染的因果，覺悟時就顯現清淨的因果。所以這二種門都總攝一切法，此即文中所表述的：「是二種門，皆各總攝一切法。」一切法就是雜染和清淨的染淨諸法，故，此二門是不能分開的。

《大乘起信論裂網疏》云：「譬如大海。舉體成滬。研此一滬。別無自體。唯攬大海濕性為體。只此一滬濕性。便是大海全體濕性。更非有二性。更非有別相故。」

萬益大師表示：譬如大海深廣無涯，大海之水的性質是濕－濕性，真如門猶如大海中之水的濕性，不變的濕性；生滅門猶如濕性的水透過業力之風吹動，而有不同的波浪。真如門就如那個濕性本質，生滅門即如波浪，縱然有不同的波浪，仍未離開水的濕性，原意和本質皆恆常不變。內文講說「以是二門，不相離故」，意指-真如、生滅二門是非一非異、一體兩面的。

萬益大師進一步解釋：我們的這一顆心是生命的根源，這顆心的活動有兩個方向；一個是隨順於欲望，另一個是隨順於道理。而，要如何走自己的人生，當如何朝向，就在於對這顆心的掌握。隨順於欲望的是以自我為自體，得來的是三途的果報，隨順於道理的有三個：以因果為自體得人天果報、以空性為自體得二乘果報、以菩提心為自體得大乘佛法果報，形成了種性的差別。

凡夫以「自我為自體」，一切隨順欲望，依自我意識為根本，起惑造業，生命就變現「三途果報」；若能隨順於道理，則情況可分為以下三類：

(一) **以因果為自體**，知道要造善業以招感安樂的果報，避免造惡業而有痛苦的果報，內心多一層道理，生命就變現人天果報。

(二) **以空性為自體**，體察出——人天果報雖為美妙安樂，但畢竟無常，知道生命在流轉中，沒有一個真實不變的我，了知當修無常無我觀，把自我的執取消除，趨向於涅槃，此是二乘果報。

(三)以菩提心為自體，上求佛道、下化眾生，趨向諸佛的萬德莊嚴，這是大乘佛法。  
(待續)

### 三、結語

從上述而得知，這一念心所依的自體不同，形成種性的差別，而致各種果報，感果差異很大。凡夫目前顯現的現象是生滅門，應歸依原有的面貌-真如門，返妄歸真。這是蕡益大師對於這一段文的詳細解釋，後續的內文將會進入真如門的相貌，再進入生滅門的理解，然後從生滅門歸還真如門。